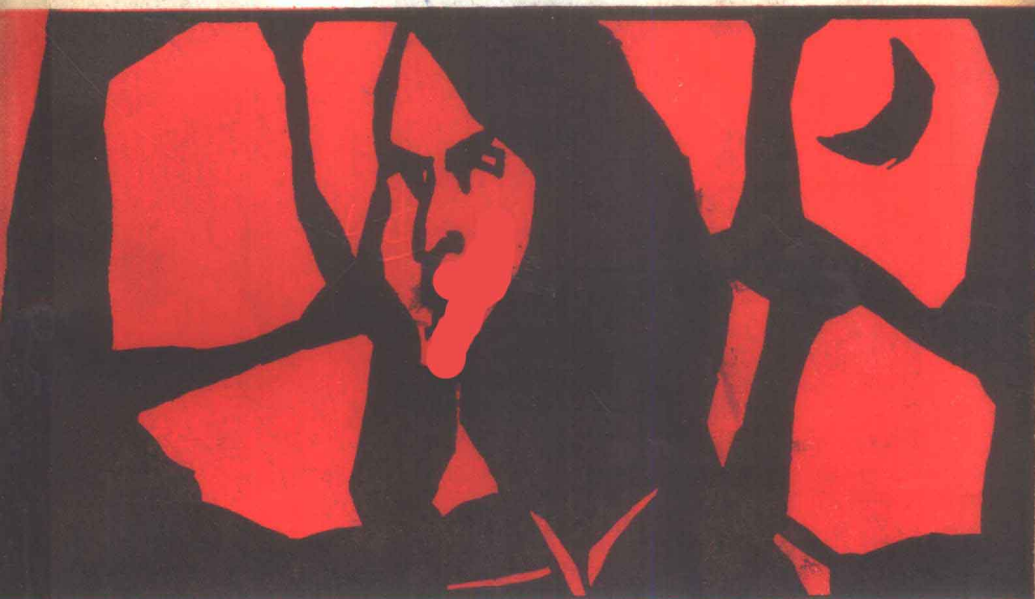


TOMORROW COMES



# 倘若能有明天

〔美〕 西德尼·谢尔顿 著

陕西人民出版社

[美] 西德尼·谢尔顿 著

倘 若 能 有 明 天

刘晓杰 廖 若  
余小强 关海哲 译

陕西人民出版社

IF TOMORROW COMES

SIDNEY SHELDON

根据美国WILLIAM MORROW AND COMPANY INC

1985 版本译出

**倘若能有明天**

〔美〕西德尼·谢尔顿 著

刘晓杰 廖若 译  
余小强 关渡哲

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

（西安北大街131号）

陕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陕西省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14.625印张 290千字

1987年2月第1版 1987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5,000

统一书号：10094·689 定价：2.95元

## 话说西德尼·谢尔顿

### (代序)

提起西德尼·谢尔顿，中国的读者恐怕不会感到陌生。他先以一部《天使的愤怒》在中国为自己打开市场，继而以《巨星孤影》、《血缘》和《裸脸》提高了自己的声誉，之后又以《午夜情》奠定了自己最受欢迎的通俗小说作家之一的地位。在短短的几年里，谢尔顿已发表的所有小说均被译成中文，有几种甚至不止一个版本（《血缘》有陕西人民出版社、湖南人民出版社两个版本，《午夜情》更有海南出版社、甘肃人民出版社、四川人民出版社和陕西人民出版社四个版本），即就是国外的一些著名作家似乎也不曾享受此等殊荣，一时间，出版界大有掀起谢尔顿热的趋势。陕西人民出版社又要出版谢尔顿一九八五年的新作《倘若能有明天》，相信读者会再次对他的小说“叹为观止”。

西德尼·谢尔顿何许人也？他一九一七年生于美国，一九四一年他刚满二十四岁时，就有三部歌剧同时在百老汇上演。之后，相继发表若干舞台剧本和电影剧本。他创作的剧本曾分别获得过戏剧“托尼奖”和电影“奥斯卡奖”。七十年代初，他发表了第一部小说《裸脸》，并获得“爱伦·坡奖”，从此以写小说为主，先后发表《巨星孤影》、《午夜情》、《血缘》、《天使的愤怒》、《主宰》和《倘若能有明天》，其中《午夜情》一书名列美国“七十年代十大畅销书”第七位，发

行量超过七百万册，《血缘》在一九七八年的《出版商周刊》畅销书榜上名列第四，并被拍成电影。他每出版一本书，出版公司都不惜血本，在美国的各大报刊上以显著的篇幅大作广告，广为宣传，招徕读者。看来，他为众出版商实现的利润不在少数。

谈到西德尼·谢尔顿作品的意义，我想他至少给我们的读者提供了一副望远镜，使他们得以藉此窥视金元帝国的各个角落，体会那里的竞争、倾轧和悲凉，并从中有所悟觉。我总在琢磨，谢尔顿的魅力在何处？他何以不仅在国外“俘虏”众多的读者，而且也在中国吸引数以十万计的爱好者？

他首先是一个故事大师，编出的故事跌宕起伏，一波三折，悬念丛生。《裸脸》描写一个精神分析医生的女仆被害，医生本人频历险境，最后终于捕获凶手，不读到最后一节，心中的疑云和猜测就不会散去。《血缘》则以一桩杀人案为主线，描写了一家跨国公司的发家和败落，活灵活现地刻划了众多为金钱、女色、权欲所摆布的人物，场景浩大，人物众多，但整个情节的编织可以说滴水不漏，天衣无缝。有几位大学生这样评价谢尔顿的书，“读之不忍释手，读罢总有一种淋漓酣畅的感觉。”谢尔顿的写作技巧是纯熟的，他的小说时空跨度极大，人物多，场景阔，但他却驾驭自如。故事展开的神速、悬念设置的巧妙、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进程、大白真相时的突兀，令人拍案叫绝。

其次，谢尔顿的人物描写也堪称一绝。在他笔下，绝无冗长乏味的内心独白或心理描写。他着意刻划人物的语言和行动，用各种人物特有的言谈举止勾勒人物的形象和性格。《血缘》中描写伊丽莎白内心寂寞、渴求得到父爱的那几段真是催

人泪下。一个小姑娘为了引起父亲的注意，想出种种心计和恶作剧，桩桩件件，栩栩如生，如果不下功夫，是绝对写不出来的。《血缘》中的侦探麦克斯其貌不扬，性格乖僻，公差乘公共汽车而不坐出租汽车，吃饭自己破费而不索要补贴，说不好任何一种语言却经常夸耀自己的语言天才，令上司哭笑不得，叫同人指骂不绝，但一旦接手一个案子，就会显示出无与伦比的才技，一切疑难和奥秘在他那里都可迎刃而解，一切阴谋和诡计在他手下均会真相大白。在这位侦探身上，有许多并列的矛盾：憨厚与精明、冷漠与热心、顽固与灵活，给人留下极深的印象。看来，谢尔顿的生活积累是厚实的，他不是用抽象的、干瘪的语言写一个人物如何如何，而是以鲜明、生动的细节、活脱、巧妙的对话状写人物的情趣、嗜好和欲望。这些细节为他的人物增辉不少，也使人们认识到，他不仅仅是在编故事，他也在写人，而且是在认真地写。他的故事不过是为了衬托这些人物的际遇：他们的伟大或渺小、他们的创业或沉沦、他们的被害或复仇。

第三，谢尔顿对所写的题材的驾驭是高超的。有时，我很难想象一个作家怎么可能涉足那么多领域，对那么多行业了如指掌。据说美国的另一位作家阿瑟·黑利每两年写一本书：第一年主要调查他预定要写的这一部门的各种情况和人事关系，第二年根据收集的素材和资料潜心创作。他写的《钱商》、《超载》、《误诊》、《航空港》、《大饭店》我国均有译本，从中可以看出这种创作方法对他来说是得心应手的。谢尔顿是否也用这种方法进行创作我们不得而知，但不管他如何进行创作，他们俩的路子恐怕大致一样。《血缘》写的是跨国公司的吞并与竞争，《巨星孤影》写的是好莱坞影星的沉浮和

荣辱，《天使的愤怒》写的是政界的大亨和黑社会的恶棍，《主宰》写的是一家钻石公司从无到有、从盛到衰的发展过程，题材不同，人物各异，但谢尔顿对这些行业、对在这些行业进行控制或受雇的人的了解可以说是十分透彻的。他精通他们的术语、熟悉他们的业务、知道他们的心理、理解他们的处境。读他的作品，有亲临其境，亲经其事之感。这或许是谢尔顿精心调查研究、巧妙使用素材的结果。当然，在信息时代，即使足不出户也可通过报刊、书籍、电视和电脑收集这些情况，但从对这些“毛坯”的取舍与加工上却可看出作者艺术功底深浅。

综上所述，谢尔顿的长处是明显的，值得借鉴的，但他的短处也是有目共睹的。他很爱写女性，尤其是那些所谓的女强人。《血缘》中的伊丽莎白从一个孱弱、毫无主见的姑娘变成一个处事果断、信心十足的女总裁；《巨星孤影》中的吉尔为了摆脱生活中的羁绊，在影坛再展宏图，不惜将瘫痪的丈夫推入游泳池；《午夜情》中的诺丽出身贫寒，以其美貌和狡黠从渔家女儿变成红极一时的名星，最后竟参与谋杀自己的情敌；《主宰》中的凯特为使公司的大权不至旁落，披荆斩棘，甚至逼疯了自己的儿子；《倘若能有明天》中的特蕾西更是兢兢业业地复仇，最后成了劫富打豪的女侠。这些女性出身不同，经历各异，但都有共同的性格：自强不息，欲与敌对的个人或社会拼个你死我活。我们不能反对谢尔顿再三再四地刻划这些金发碧眼、风姿翩翩、叱咤风云的女性，但我总有一种感觉，似乎她们的形象过于雷同了；看得多了，总觉得他其实是在写一个人：这个人的长相倾国倾城，她在生活中有炽烈的爱情，在事业上有超凡的追求，在生死关头有峰回路转的转机，在被蹂躏



后有绝死的复仇。这一指责的另一佐证是谢尔顿对《血缘》中的侦探麦克斯和《倘若能有明天》中的侦探库柏的描写：他们俩皆形容委琐，落落寡合；他们的破案方法与众不同，独辟径溪；他们不近女色，廉洁奉公，对生活感到漠然，破案和追捕是他们的最大乐趣。这两个人物简直就是从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，酷似孪生兄弟。恐怕谢尔顿在“制造”他们时一时疏忽，成此败笔。

再者，可能是为了招徕读者，增加自己作品的商业价值，他在小说里添加了大量游离于主题之外的色情描写；这种过失在《血缘》中较为严重，翻译时译者不得不进行大量的删节。尽管“人类对异性的倾慕、性爱的追求、性欲的冲动是人们习以为常的生命现象”，但连篇累牍地对此作生理的描写，不免使人感到齷齪、恶心。好在谢尔顿与其他一些作者相比，在这方面还是较有节制的。我想，我们不反对作家在其作品中论及性的苦闷或追求，描写性的行为或混乱，但却反对作家对此作无端的渲染、入微的摹写、超级的夸张，更反对把这种描写当成调味料生硬地撒在句里行间，点染成色。英国作家劳伦斯写过一本《查泰来夫人的情人》，该书对性的描写可谓“洪水泛滥”，另一名英国作家乔依斯在其巨著《尤利西斯》中对性的本能和冲动也有大量描写，但这两部作品均是名著，在世界文学的宝库里占有重要的位置。他们虽在作品出版的初期受到过种种诽谤和攻击，但最终还是获得了世界性的承认，因为他们在创作时有严肃的思考、认真的追求，力求在作品中全面深刻地探索人生的意义、民族的素质、社会的道德观念的嬗变。劳伦斯写的是在工业社会的挤压下，人类失去了本能，无论在生理上还是心理上都形成了畸形；而乔依斯则是将“西方现代社



会的缩影——爱尔兰现代社会及其中产阶级人物兜底翻出，使他们的真面目暴露无遗”。这些作家在创作时绝无哗众取宠或是投其所好之心。对那些专门以刺激读者的感官、满足读者的最原始的要求的作家我们应该嗤之以鼻。相信读者是能够慧眼辨识真假的。

谢尔顿无疑是个通俗作家，他的作品，我相信，永远不会登上大雅之堂，永远不会被写进文学史。不过，翻译他的书绝非没有任何意义。这种作品首先是为最大层次的读者所喜闻乐见的。另外，我们还应该注意到，无论在国内还是在国外，严肃文学与通俗文学已不象过去那样不共戴天或是分庭抗礼，它们之间的界限正在模糊，而且大有结合融汇的趋势。去年，日本曾向一名通俗文学作家颁发纯文学奖，美国诺贝尔文学奖候选人诺曼·梅勒八四年也写了一部探案小说。赫尔曼·沃克的《战争风云》、《战争与回忆》和欧文·肖的《穷人，富人》，《乞丐，小偷》都可以说是介于通俗文学与严肃文学之间的作品。这种倾向也许是现代社会的种种变更使然。随着电视、电影等传播媒介的高速发展，随着生活节奏的不断加快，人们逐渐不愿再看那些进展缓慢、以宏篇巨制描写人物感情的细微变化、感觉的独特韵致、心理的细小波动的作品，而且，人们由于工作强度的提高，特别是脑力劳动的加剧，他们没有时间、精力去读那些“阳春白雪”的东西，更爱看那些注重消遣性、娱乐性的读物。于是，严肃的作家也时常借用通俗小说的结构和程式构写自己的小说，以图扩大自己的读者群；与此同时，通俗小说作家也不仅仅满足于作品的商业性，不断地往作品里添加更多的社会内容。谢尔顿是通俗小说作家，但他的作品的社会批判意义是不容否定的；他对强者的崇拜虽常有社会进化论的味

道，但总的来说是积极的、向上的。他对资本主义社会各个领域的介绍、对各个阴暗角落的揭露和抨击是无情的。他的作品是我们了解那个社会绝好的反光镜。

现在，我们又出版了他一九八五年的新作《倘若能有明天》。和他的大多数作品一样，本书的主人公也是女性。这位叫特蕾西的姑娘天生丽质，进取心极强，在一家银行的电脑部工作，且正与一百万富翁的儿子热恋，看来前程似锦。谁知祸从天降，她母亲因黑社会的敲诈耗尽家产，走上绝路；特蕾西为母伸冤，却误入陷阱；又上律师、法官之当，沦为阶下之囚；情人也不顾她已有身孕，将她遗弃。只几天功夫，她便从社会的最顶层坠入社会的最底层，与一帮无恶不作的女犯为伍。出狱后，她巧施报复，将所有曾经加害于母亲及她的恶棍置于死地。报仇以后，却没有一家公司敢再雇佣这位无辜的姑娘。她想重新做人的梦想被击碎了。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，她只好投奔一群诈骗犯，开始了她打富窃豪的生涯。好在她的受害对象都是那些巧取豪夺的衣冠禽兽。从某种意义来讲，社会把她逼上了绝路，她也无情地向社会实施报复。对她来说，已经没有重新做人，作一个正直、廉洁的人的明天，因为她所生活的那个社会本来就是一个贪赃枉法、尔虞我诈的社会。倘若能有明天，那也只是进行惊心动魄的冒险的明天。她的堕落是违心的、被迫的；她的报复是正义的、豪迈的。本书对黑社会与上层社会盘根错节的勾结，对监狱管理人员的暴戾及犯人之间的相互摧残、对各种诈取钱财的阴谋诡计的揭露是全面的、深刻的，对这些现象的批判和鞭笞是犀利的、凶猛的。

当然，我们应该认识到，谢尔顿只能作到对这个弱肉强食的社会进行无所保留的揭露，对造成这一切的根源进行肤浅的

分析。这是由他的世界观和社会地位造成的。这种局限性是永远不会消除的。不过，我们还是应该感谢他，因为他写出了那个大厦林立、汽车如流、灯红酒绿的世界的悲哀。从他写出的悲哀中，我们可以悟出许许多多的道理。

边及 86年2月

# 第一部



新奥尔良

二月二十日、星期四、深夜十一时

她神情恍惚地、慢慢脱下衣服，然后，挑了一件松宽的鲜红色睡衣穿上，这样，血迹就不会显露出来了。多丽丝·惠特尼最后环视了一遍卧室，确信这间舒适的屋子——她在这里生活了三十年，对它已产生了深厚的感情——依然清洁整齐。她打开床头柜的抽屉，小心翼翼地取出那支枪。枪擦得乌黑发亮，冷冰冰地令人胆寒。她把枪放在电话机旁，开始给在费城的女儿拨电话。她倾听着远处电话铃的回响。接着，传来了温柔的一声：“喂？”

“特蕾西……我只是想听听你的声音，亲爱的。”

“吓了我一跳，不过我很高兴，妈妈。”

“但愿我没把你吵醒。”

“没事。我在看书，正准备去睡觉。我和查理打算到外面去吃晚饭，可天不作美，这里雪下得正大呢。你那儿天气怎么样？”

哦，上帝，我们还在谈论天气，多丽丝·惠特尼想，这会儿我有多少话要对她说，但却难以做到。

“妈，你还在吗？”

多丽丝·惠特尼凝视着窗外。“外面正下着雨呢，”多么

恰如其氛，多么富有戏剧性，简直就象阿尔弗雷德·希区科克<sup>①</sup>的电影里的情节。

“什么声音乱糟糟的？”特蕾西问。

打雷。多丽丝陷入沉思。她几乎没注意到外面的雷声。新奥尔良正暴雨大作。雨天将持续，天气预报说，气温在华氏六十六度，晚间会有特大雷雨，出门别忘了带伞。她再也用不上雨伞了。

“打雷，特蕾西。”她强使自己的声音显得有些兴奋。

“给我讲讲费城的事。”

“我感到自己象神话故事里的公主，妈，”特蕾西说，“我想再也没谁比我更幸福了。明天晚上，我将去见查理的父母。”她的声音变得深沉起来，象是要发表声明似地，“栗子山，斯坦荷普家，”她叹了口气，“那是个望族，我心里害怕极了。”

“别担心，他们会喜欢你的，亲爱的。”

“查理也说没关系。他爱我，我敬慕他，我等不到你见他了。他太迷人了。”

“我相信那是一定的。”她永远见不到查理，也不会有搂着外孙坐在膝盖上的那一天了。不，别去想这些。”他知道有了你该是多么幸运吗，孩子？”

“我一直对他这样说。”特蕾西笑了起来，“我的事谈得够多的了。告诉我一些你那边的情况，你感觉怎么样？”

你健康状况极好，多丽丝，这是拉什医生的话。你能活上一百岁。真是对生活的小小嘲弄。“我好极了。”这可是对孩

---

<sup>①</sup> (1899—1980)，美国著名电影导演，悬念电影大师。



子你说的话。

“有男朋友了？”特蕾西打趣说。

自从五年前特蕾西的父亲去世后，多丽丝·惠特尼连同男人约会的念头都未曾萌发过，尽管特蕾西怂恿过她。

“没有。”她换了个话题。“你工作怎么样？还喜欢吗？”

“可喜欢呢。查理对我们婚后我继续工作毫不介意。”

“太好了，宝贝。看来他象个能理解人的男子。”

“这话可不假，以后你可以自己来证实。”

一声轰隆的雷鸣，就象戏要结尾时的暗示。是时候了，除最后一声道别，再没有什么可说的了。“别了，亲爱的。”她尽量使声音不颤抖。

“婚礼时见，妈，我和查理一定下日子就打电话告诉你。”

“好的。”最后还有一句话要说。“我爱你，特蕾西。非常非常地爱你。”多丽丝·惠特尼小心地搁下话筒。

她拿起手枪。别无他路可走了。要快。她举枪对准太阳穴，扣动了枪机。

费城

二月二十一日、星期五、上午八时

特蕾西·惠特尼跨出公寓大楼门厅，走进灰蒙蒙的雨雪之中。身着制服的司机们驾驶着一辆辆高级轿车沿市场大街向下驶去。雨雪飘落在豪华轿车的顶上，也飘落到费城北部贫民窟里被废弃的和拥挤在一起的、用木板拼成的房屋顶上。雨水把轿车洗刷得干干净净，也使不被人们注意的工房前高高的垃圾堆淋湿浸透。特蕾西·惠特尼去上班。她步履轻快，朝东沿栗子大街向银行走去，一路上情不自禁地想唱歌，她穿着一身鲜艳的黄雨衣和黄雨鞋，一顶黄色雨帽几乎遮不住那一头发亮的栗发。她芳龄二十五、六，活泼、聪慧的脸上长着一张丰满而富有性感的嘴，一双闪烁着的明眸转眼间能从苔藓绿变成翠玉绿。她有着一副运动员的匀称身材，她的皮肤能随着喜怒、兴奋、疲惫，从近乎透明的白色转变成深玫瑰色。难怪母亲曾对她说：“说实话，孩子，有时候连我也认不出你来，你的肤色象天气一样变化无常。”

特蕾西顺着街道向前走去，人们不时回过头来向她投以微笑，同时，嫉妒着显露在她脸上的幸福表情。她也向他们报之莞尔。

这般幸福是不是有些不合时宜，特蕾西·惠特尼寻思。我